



正本



SDZZ/HT-2022-DY694-b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山中检字（2022）第DY694-b号

项目名称： 季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东营神驰仓储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3.02.21

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Shāndōng Zhōng Zé Environmental Testing





ZHONG ZE

SDZZ/ZLJL-029-4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2）第DY694-b号

第 1 页 共 5 页

项目名称	季度检测项目		
委托单位	东营神驰仓储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东营神驰仓储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	噪声、废水、雨水	样品描述	废水：无色、无味、透明， 雨水：无色、无味、透明
采、送样人员	刘鹏、张士民	采样日期	2023.01.03、2023.02.20
分析人员	吕高姐、郑雪倩、 袁焕、孙海迎、冯珂珂	分析日期	2023.01.03-2023.01.05、2023.02.20

一、仪器设备基本情况

表 1 主要仪器设备情况一览表

仪器设备	型号	仪器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190
声校准器	AWA6221B	332
智能 COD 分析仪	YUC-412E 型	621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023
总有机碳分析仪	TOC-2000	24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752N	010
笔式酸度计	PH-220	577

二、检测依据及结果

2.1 检测依据

表 2 水质检测方法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pH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
COD _{Cr}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mg/L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25mg/L
SS	GB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

检 测 报 告

表 3 噪声检测依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方法依据	标准方法	检出限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2.2 现场采样气象情况

表 4 现场采样气象情况一览表

日期和时间	气象条件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云量 (%)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2023.08.15 08:00	晴	28	24	101.2	101.1	1.5	1.2	SE	SE	0	0
2023.08.15 12:00	晴	32	28	101.1	101.0	2.0	1.5	SE	SE	0	0
2023.08.15 16:00	晴	30	26	101.0	100.9	1.8	1.3	SE	SE	0	0
2023.08.15 20:00	晴	26	22	101.1	101.0	1.2	0.8	SE	SE	0	0
2023.08.16 08:00	晴	27	23	101.2	101.1	1.5	1.2	SE	SE	0	0
2023.08.16 12:00	晴	31	27	101.1	101.0	2.0	1.5	SE	SE	0	0
2023.08.16 16:00	晴	29	25	101.0	100.9	1.8	1.3	SE	SE	0	0
2023.08.16 20:00	晴	25	21	101.1	101.0	1.2	0.8	SE	SE	0	0

表7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检测点位	时段	2023.02.20			
		昼		夜	
		时间	Leq(A)	时间	Leq(A)
1#东厂界外1米		12:21	56.2	22:33	47.1
2#南厂界外1米		12:08	53.2	22:21	46.5
3#西厂界外1米		11:53	55.9	22:08	47.8
4#北厂界外1米		12:33	54.7	22:45	4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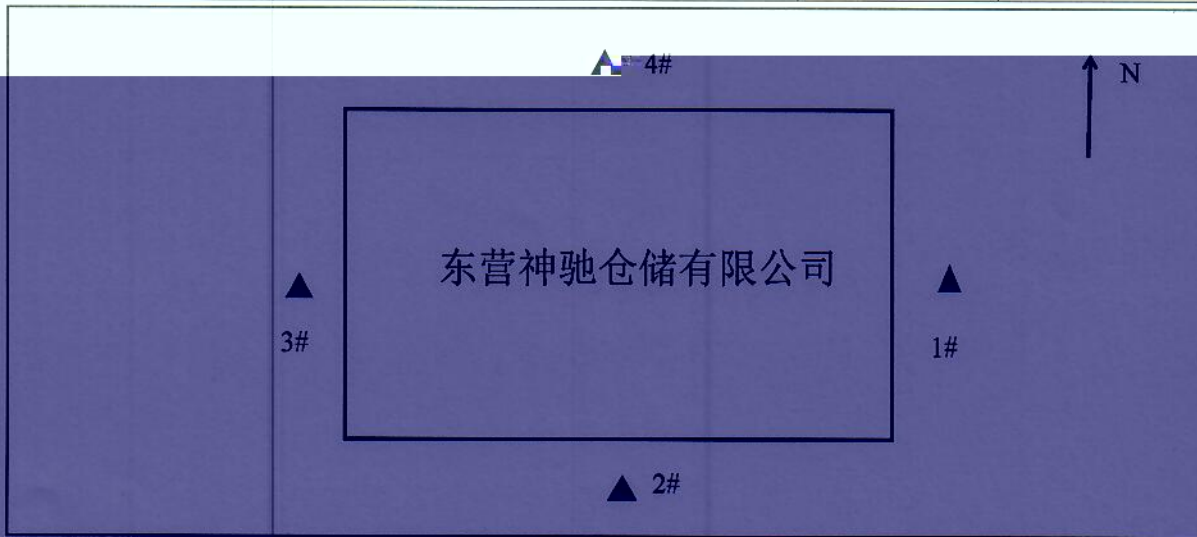


图1 噪声检测布点图

2.5 雨水检测结果

表8 雨水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频次及检测结果		
				一	二	三
		pH	无量纲	7.3	7.3	7.2
2023.01.03	厂区雨水外排口	COD _{Cr}	mg/L	18	20	20
		氨氮	mg/L	0.345	0.352	0.345
		SS	mg/L	6	7	7
		氰化物	mg/L	ND	ND	ND
		总有机碳	mg/L	7.5	7.9	7.6

检测 报 告

山中检字(2022)第DY694-b号

第 4 页 共 5 页

	挥发酚	mg/L	ND	ND	ND
	石油类	mg/L	ND	ND	ND

备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三、质控措施及结果

3.1 质控措施

- 1.本次检测废水、雨水、噪声，对于不同检测项目均采用相应采样和检测标准及方法。
- 2.本次检测所用采样仪器、分析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日期	点位	频次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L)	相对偏差 (%)	评价依据	评价结果
2022-01-05	废水排放口	1	COD _{Cr}	19	5.00	相对偏差 $\leq 10\%$	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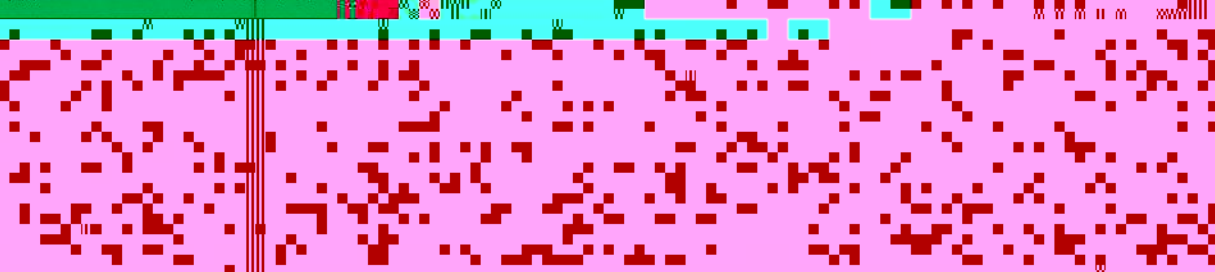
2. 标样质控

质控项目	测定结果 (mg/L)	参考结果 (mg/L)	评价依据	评价结果
COD _{Cr}	23	23.6 \pm 2.2	测量结果在标准值 \pm 不确定度范围内	满意
氨氮	1.53	1.51 \pm 0.09	测量结果在标准值 \pm 不确定度范围内	满意

3. 空白样质控

类型	项目	单位	结果	判定
全程序空白	COD _{Cr}	mg/L	ND	满意
全程序空白	氨氮	mg/L	ND	满意
实验室空白	石油类	mg/L	ND	满意

备注：“ND”表示低于方法检出限。





检测报告

山中检字(2022)第DY694-b号

第5页 共5页

***** 报告结束 *****

编制人: 杨康明

审核人: 张

授权签字人: 张

签发日期: 2023.02.21

(检验检测专用章)



报告说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3.报告涂改、错页、缺页无效。
- 4.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5.本公司对委托现场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但对因委托方提供的与检测项目有关的参数有误导致结果不可用或有误的情况，概不负责。
- 6.本公司仅对委托方送样检测中所送样品检测结果的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委托方对所提供的样品及有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7.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8.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其数据、结果具有证明效力；不加盖CMA章的检验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科研、教学、调查等活动，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单位名称：山东中泽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西三路 217 号东营市胜利大学生创业园

6 号楼

邮编：257000

联系电话：0546-7787870

电子邮箱：zhongzejiance@163.com